河南省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 文件 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办公室

豫疫情防指办〔2022〕72号

关于印发《河南省进口非冷链货物新冠病毒 核酸检测技术规范(试行)》的通知

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疫情防控指挥部、省疫情防控指挥部各成 员单位:

为切实做好河南省进口非冷链货物的新冠病毒核酸检测工作,依据国务院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联防联控机制综合组《关于印发进口高风险非冷链集装箱货物检测和预防性消毒工作方案的通知》(联防联控机制综发 [2020] 227号) 要求,省疫情防控指挥部办公室组织制定了《河南省进口非冷链货物新冠病毒核酸检测技术规范(试行)》,现印发给你们,请各地各单位

参照执行。



河南省进口非冷链货物新冠病毒核酸检测 技术规范(试行)

为切实做好河南省进口非冷链货物的新冠病毒核酸检测工作,依据国务院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联防联控机制综合组《关于印发进口高风险非冷链集装箱货物检测和预防性消毒工作方案的通知》(联防联控机制综发 [2020] 227号),结合本省工作的实际情况,制定本技术规范。

一、工作目标

有效防范新冠肺炎疫情通过进口非冷链货物及其运输集装箱(含集装器)输入风险,加强进口非冷链货物的新冠病毒检测工作,按照既能发现新冠病毒、又不大幅度增加市场主体物流时间、经济负担的原则,规范各地开展进口非冷链货物的核酸检测工作。

二、适用范围

适用于所有运输进口非冷链货物以及进口货物的外容器(含集装箱等)的新型冠状病毒核酸检测。

不适用范围: 1. 进境邮件,仍按照邮政系统既往工作规范 开展检测。2. 口岸环节,仍按海关要求对进口货物开展核酸检 测。3. 危险化学品、粮食、饲料及饲料添加剂等商品以及无外 包装或外包装易造成消毒液体渗透污染的商品。

三、检测内容

按照每批每类必检的原则,对进口非冷链货物、运输设施和储存环境进行检测。

- 1. 运输进口非冷链货物的外容器(含集装箱、航空集装器等),采集部位应包括外容器的外表面、内壁、底部以及外部高频接触部位。
 - 2. 进口非冷链货物
- 2.1 含成品包装的货物,只采集包装外表面。同一报关单项 下货物,对每一种类的不同批次货物都要涉及到。
- 2.2 不含外包装但是成型的货物 (木材、钢铁), 采集成型货物表面。
- 2.3 不含外包装、散装运输的货物,只检测运输货物外容器的内外表面,多点分布式采样。
- 3. 储存环境,如为封闭仓库,需采集门、门把手、锁、地面等高频次接触部位;如为开放仓库,需采集地面、工具等高频次接触部位。

四、样本采集

(一) 采样人员及防护要求

从事新型冠状病毒标本采集的人员应经过生物安全培训(培训合格)和具备相应的采样技能,并经新冠核酸检测为阴性。采样人员个人防护装备要求: KN95或 N95及以上防护口罩、护目

镜、连体防护服、双层乳胶手套、防水靴套;如果接触了污染物,应及时更换外层乳胶手套。

(二) 采样部位、数量和频次

- 1. 运输进口非冷链货物的外容器(含集装箱、航空器、车厢等): 外表面及外部接触频次较高的4-8个部位, 采集的拭子应不低于4个; 内壁以及地面4-8个部位, 采集的拭子应不低于4个, 每个外容器至少采集一个采样管。
 - 2. 进口非冷链货物
 - 2.1 含成品包装的货物

采集样品的数量可根据同种类、同批次货品的总件数按一定比例抽取,以进出货成品最小包装单位为计量单位(件)。≤100件的部分按照总数量的3%抽取;101~500件的部分按照2%的比例抽取;501~1000件的部分按照1%的比例抽取;>1000件的部分按照0.5%的比例抽取。以上各部分抽取样本数之和即为采集样本的总件数。多样品采样时按照随机抽样的原则,可在不同摆放位置抽检货物,每个抽检货物最外包装选取接触频次较高的4-8个部位,采集的拭子应不低于4个。每种类、每批次货品至少采集一个采样管。采样单位应在采样前对所有进口货物进行风险分类管理,可根据货物的来源国、品类等确定高中低风险货物,针对不同风险等级适当调整外容器及货物的采样数量。

2.2 不含外包装但是成型的货物 参照 2.1。

- 2.3 不含外包装、散装运输的货物 参照运输进口非冷链货物的外容器采样。
- 3. 非冷链货物的储存环境:每个封闭仓库至少需采集门、门把手、锁等外部环境以及内部地面、门把手等高频次接触部位,内外部采集拭子各应不低于3个。开放仓库的地面、工具等高频次接触部位采集拭子应不低于3个。至少两周开展一次存储环境新冠核酸检测。每仓库、场地至少采集一个采样管。

五、采样方法

在物表采样过程中,采样对象表面较大时,每个采样部位划分3~5个采样区域,每个采样区域面积约为10 cm²,使每个样本实际采集到3~5个同一属性区域的样品表面,从而提高检出率。

- 1. 选择合适的病毒采样管,混采管 (10:1 或 20:1) 或单采管;
- 2. 取出采样拭子,将拭子充分浸润病毒保存液(如采样对象是易腐蚀材料,建议使用无核酸污染的纯净水)后,在选定的采样部位反复擦拭涂抹 2-3 次,将采样拭子头浸入含病毒保存液的管中,折断拭子柄,尾部弃去,取另一拭子用如上步骤继续采集下一个采样部位,直至完成采样管的采样,旋紧管盖,标记样品编号。
- 3. 登记采样信息,填写进口非冷链货物样本登记表(附表1),包括入境口岸、单证号、单证来源、报检单位名称、货物基

本信息(如货物名称、货物数量、单位、原产国、批号等)、采样方式、采样单位等信息,要填写规范完整。

六、样品包装与运输

完成采样后,将采样管和进口非冷链货物样本登记表装入生物安全转运箱,尽量让采样管保持垂直放置,运输前用75%酒精喷洒消毒生物安全转运箱外表面。由专人专车冷藏运输,24小时内送至卫生行政机构认可的检测单位。

生物安全转运箱要求:应当防水、防破损、防泄漏、耐高(低)温和高压。生物安全转运箱和包装材料上应有相关规定的生物安全危害标识、警示语和提示语。生物安全转运箱应使用三层包装系统,即内层容器、中层包装和外层包装。防漏的内层容器包装后贴上生物危害标识,装入中层容器,将"感染性物品"标记贴在外层包装上。内层容器和中层容器间放置足量的吸水性材料,中层容器应固定在硬质外层容器中。中层容器和外层容器间应放置凝胶冰袋。

七、新冠病毒核酸检测

在BSL-2实验室中,采用经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的荧光定量 RT-PCR 诊断 试剂进行新型冠状病毒核酸检测。RT-PCR反应体系和操作参考相关厂家试剂盒说明。每一次RT-PCR反应均应设置阴性对照、阳性对照和无模板空白对照,以确保扩增体系工作正常。结果判断按照《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方案》,对商品化核酸检测试剂盒进行检测后结果判读时,以

厂家提供的说明书为准。

八、检测结果报送

省内检测机构(含口岸检测机构)要及时将检测结果上传至全省进口货物信息追溯系统,网址: https://ha.singlewindow.cn/。

附件: 1. 河南省进口非冷链货物新冠病毒检测采样登记表

2. 进口货物新型冠状病毒核酸检验报告单 (参考模板)

进口非冷链货物样本登记表

采样点 (关口岸): 单证号: 单证来源:

报检单位:

采样单位: 采样人: 采样日期:

样本 编号	样本 来源	运输外容 器名称	运输外容 器编号	货物 名称	货物批号 及原产地	采集 方式	采集形式及 拭子数量	备注

备注: 1. **样本来源:** ①货物外容器样本, ②货物外包装样本, ③直接采集的物品样本。

2. 采样方式: ①拭子涂抹物体表面, ②直接采集部分物品, ③其它(请具体注明)。

3. 采集形式: ①单采, ②混采 (拭子数量反映了采集点的数量,请写明), ③如果直接采

集部分物品,请写出采集的重量或体积,如###克,或###mL。

附件2

XXX(检验机构名称)进口货物新型冠状病毒核酸检验报告单

(参考模板)

机构代码: 委托单位名称: 生产日期/批号: 委托采样产品名称:

规格: 原产国(地):

入境货物检验检疫证编号/报关单号:

采样数量: 采样基数: 采样日期:

检测值(CT值) 检测方法 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

界限值

检测结果

其它说明:

检验报告时间: **数发人:** 审核员: 检验员:

(检验机构盖章) 电话: 检验机构地址:

备注:采样基数是指该批次货物总数。

	2022 5 2 11 10 11 11 12
河南省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办公室	2022年3月18日印发